

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一、贵州省司法厅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二、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见附表）

三、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贵州省司法厅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贵州省司法厅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厅字〔2009〕12号）和《中共贵州省委、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省人民政府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黔党发〔2009〕7号），设立省司法厅，为省人民政府组成部门。

1. 承担研究全面依法治国决策部署在我省的贯彻落实措施，组织开展全面依法治省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省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省委全面依法治省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 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责任。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法规规章制度项目建议。

3. 负责起草或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承办各部门报送省政府的法规规章草案的审查工作。负责立法协调。

4. 承办省政府规章的解释、立法后评估工作。负责协调各地区各部门实施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办省政府规章编

纂工作，组织翻译、审定省政府规章外文正式译本。负责市（州）政府规章的备案审查工作。组织开展规章清理工作。

5. 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省政府各部门、地方各级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省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工作，承担省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全省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指导行政裁决、行政赔偿工作。。省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设在省司法厅。

6. 负责省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行政规范性文件出台前的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省人民政府各部门、直属特设机构、直属机构和各市（州）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指导全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7. 负责省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参与省人民政府重大项目决策论证，为省人民政府重大经济和社会管理活动提供法律咨询、法律审核和法律服务。承办省人民政府作为民事主体涉及的有关法律事务。省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室设在省司法厅。

8. 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负责拟定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

所建设。

9. 负责全省监狱工作，监督管理刑罚执行、罪犯改造工作。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10. 负责司法行政戒毒场所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对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11. 负责拟定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12. 负责全省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省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相关工作。负责规划和指导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13. 负责本系统强制、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4. 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指导、管理司法行政系统的警务和警衔评授工作，负责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市（州）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按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相关干部管理工作。

15. 结合部门职责，做好军民融合、扶贫开发等相关工作。加大科技投入，提高科技创新能力，为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提供保障。负责本部门、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按规定做好大数据发展应用和政务数据资源管理相关工作。

16. 管理省监狱管理局、省戒毒管理局。

17. 完成省委、省政府和司法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贵州省司法厅本单位内设 25 个处室：省委依法治省办秘书处、办公室、政治部（警务部）、法治调研处、法治督察处、立法一处、立法二处、监狱戒毒工作处（危安犯罪预防改造工作指导室）、社区矫正管理局、行政复议应诉一处、行政复议应诉二处、备案审查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处、政府法律顾问处、普法与依法治理处（新闻办）、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处、律师工作处、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处、装备财务保障处、信息技术处、人事警务培训处、警务督察总队（指挥中心）、机关党委办公室、离退休干部处。机构改革后由原来的 19 个处室调整为 25 个处室，新增处室有省委依法治省办秘书处、法治调研处、法治督察处、立法一处、立法二处、行政复议一处、行政复议二处、行政应诉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处、政府法律顾问处，合并重组处室主要有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处。

贵州省司法厅单位构成是：行政单位 2 个：贵州省司法厅、贵州省司法警官学校；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 个：贵州省法律援助中心（未单独核算）、贵州省政府法制研究中心（未单独核算）。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贵州省司法厅部门决算包括：贵州省司法厅（本级）、贵州省司法警官学校。

二、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见附表）

三、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收支决算总计13,872.59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1,825.55万元，增长24.3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以后，工作职能明显增加，相关人员经费、业务经费也有所增加。

（二）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2,483.2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069.22万元，占80.6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缴款0万元，占0%；其他收入2,413.99万元，占19.34%。

（三）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2,766.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080.57万元，占78.96%；项目支出2,685.82万元，占21.0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10,969.11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766.32万元，增长10.57%。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以后，工作职能明显增加，相关人员经

费、业务经费也有所增加。

（五）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674.7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3.62%。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56.44万元，增长15.73%。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以后，工作职能明显增加，相关人员经费、业务经费支出也有所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科目（类）支出9,490.61万元，占86.52%；社会保障和就业科目（类）支出503.67万元，占4.59%；住房保障科目（类）支出585.29万元，占5.32%。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当年预算为10,069.22万元，支出决算为10,674.76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6.0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部分是追加的信息化预算项目以及使用了上年度结转资金。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行政运行。当年预算为83.3万元，支出决算为83.3万元，完成

当年预算的100%。

(2) 公共安全支出-司法-行政运行。当年预算为8,610.93万元,支出决算为8,262.25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95.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年度退休,导致人员经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3) 公共安全支出-司法-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当年预算为1,394.82万元,支出决算为1,484.47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6.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上年度结转资金。

(4) 公共安全支出-司法-基层司法业务。当年预算为81.22万元,支出决算为72.19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12.5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上年度结转资金。

(5) 公共安全支出-司法-普法宣传。当年预算为74万元,支出决算为74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

(6) 公共安全支出-司法-法律援助。当年预算为387.10万元,支出决算为434.91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12.3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上年度结转资金。

(7) 公共安全支出-司法-国家统一职业资格考试。当年预算为188.07万元,支出决算为199.54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6.1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上年度结转资金。

(8) 公共安全支出-司法-社区矫正。当年预算为31.35万

元，支出决算为31.35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

（9）公共安全支出-司法-法制建设。当年预算为356.51万元，支出决算为356.51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

（10）公共安全支出-司法-信息化建设。当年预算为1.08万元，支出决算为1.08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

（11）公共安全支出-司法-其他司法支出。当年预算为22.55万元，支出决算为22.55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

（12）公共安全支出-监狱-行政运行。当年预算为208.08万元，支出决算为634.17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304.7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预算经费。

（13）公共安全支出-监狱-其他监狱支出。当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21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2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上年度结转资金。

（14）教育支出-进修及培训—培训支出。当年预算为11.4万元，支出决算为11.4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当年预算为436.91万元，支出决算为414.17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94.8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中人员退休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当年预算为89.5万元，支出决算为89.5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

（17）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当年预算为514.94万元，支出决算为585.29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13.6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公积金基数调标补缴支出。

（六）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988.9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065.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离退休费等；公用经费923.4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等。

（七）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5.42万元，支出决算为69.14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及省委省政府对“三公”经费控制要求，降低成本，厉行节约。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69.14万元，比上年增加7.08万元，增长11.91%，增加原因是：机构改革后，车辆编制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成本相应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1.49万元，占16.62%，

比上年减少0.29万元，降幅2.44%，减少原因是：严格按照省外事办安排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4.05万元，占78.17%，比上年增加5.4万元，增长12.3%，增加原因是：机构改革后，车辆编制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成本相应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3.6万元，占5.21%，比上年增加1.96万元，增长12.3%，增加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业务职能增加，接待的考察、调研团队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1.49万元。贵州省司法厅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2个，累计2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签证费：0.25 万元

境内培训费：0 万元

国际旅费：5.73 万元

境外培训、住宿、伙食费等：4.55 万元

公杂费：0.96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4.0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4.05万元。主要用于：燃料费23.07万元，停车过路费3.16万元，维修费14.88万元，保险费7.23万元，审车等其他费用3.03万元。2019年，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3辆。

（3）公务接待费3.6万元。具体是：主要是接待来黔调研、对接工作等餐费。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6万元，主要是：接待来黔调研、对接工作等餐费，其中，2019年发生了香港惩教署代表团来黔参观监狱戒毒及社区矫正交流活动外事接待费、调研接待费用，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国内公务接待35批次，274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贵州省司法厅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23.46万元，比2018年增加162.58万元，增长28.7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以后，原省政府法制办人员和车辆均合并增加到我厅，机关运行经费明显增加。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贵州省司法厅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30.6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0.4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7.2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5.3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5.12%。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共有车辆24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1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用途是：离退休干部用车、机要通信

用车、领导干部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5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5台(套)。

4、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共计4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1,918.53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2) 部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一:司法事务管理经费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项目已完成全部目标任务,自评得分为91.02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省检察院未提出举办电视辩论大赛,该项工作我厅属于协助配合,故未能实施。二是因为远程教育的选题严谨性,直到年底才确定选题并签订合同,但由于年底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具体实施工作未能开展。三是由于工作紧迫需要,购置两台语音转换设备,单价较高,导致省级政法专款原先设定的采购设备数量明显减少。

项目二:司法事务专项经费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项目已完成全部目标任务,自评得分为98.81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刑事辩护案件数量年初预计值为600件,实际全年发生数量为568件,按照比例扣分。

项目三: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专项资金(省本级)

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项目已完成全部目标任务，自评得分为 97.50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上缴司法部的试卷成本，由于按照实际考生的数量，按照报名收费的比例上缴，故与年初预估值有差异。二是由于司法部政策影响，缩小了对我省可以收益 C 证的区县数，导致 C 证的通过率与年初预算值明显下降。

项目四：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专项资金（省对下）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项目已完成全部目标任务，自评得分为91.5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根据中央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改革要求及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制度的意见》精神，客观题考试方式分两次轮考，这与2018年度有较大改变，故考场数量及计算机机位租赁均减半。二是由于毕节、铜仁考区未达到计算机考试的考场标准，同时，考生人数也较少，故将安顺、毕节、铜仁考区撤销，将考生分流至临近考区，故与年初预算预估值差异较大。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司法事务管理经费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贵州省司法厅本级

填报日期：2018年9月14日

项目编 201924015911120003
码：

项目名称		司法事务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名称		贵州省司法厅				主管部门代码	159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479.49	452	10	0.94	9.42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中央补助	0	0	0	0	0	
		本级安排	479.49	452	10	0.94	9.42	
		其他收入	0	0	0	0	0	
		结转结余	0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1、完成职能任务：司法厅的职能，承担依法治省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拟订全省普及法律常识规划并指导组织实施；指导全省法制宣传、依法治理工作和对外法制宣传。监督管理全省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帮教安置工作。指导监督社区矫正工作。组织实施全省国家司法考试工作。领导全省监狱管理工作和劳动教养管理工作，监督指导刑罚执行、罪犯改造、劳动教养执行和劳动教养场所戒毒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律师、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负责仲裁机构登记管理工作，主管全省司法鉴定人和司法鉴定机构的登记管理工作，负责全省司法行政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司法行政系统计划			1、基本完成了职能任务：由于机构改革 2、完成了各类无专项经费的业务培训，全体人员业务素质和履职水平得到提高。 3、完成了省级政法业务装备的采购，确保了厅机关业务装备配备数量。 4、完成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的经费保障和业务开展。 5、由于法制办合并，完成了原办公大楼和租用办公用房维修改造及租金经费保障，扩大了办公场所，提升了办公环境。6、完成法制建设综合管理事务的保障和业务开展工作。				

财务工作。 2、完成各类无专项经费的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全厅人员业务素质和履职水平。 3、完成省级政法业务装备的采购，确保厅机关业务装备齐全。 4、完成远程教育的制作，确保达到远教工作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采购数量	≥4类	4类	1.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5	
			升级和服务软件数量	7类	7类	1.5		1.5	
			购置更换设备、家具	≥100台(套)	50台	1.5		0.75	资金量有限,语音转换设备单价高,占用资金量大。
			租赁移动办公平台网络	1套	1套	1.5		1.5	
			运维改造系统数量	≥9个	9个	1.5		1.5	
			立功授予人次	48次	44次	1.5		1.4	按实际发生的人次予以表彰
			印制司鉴名册数量	6000	6500	1.5		1.5	
			电视辩论大赛次数	1次	0	1.5		0	由于这个工作是由省委牵头,我厅协助,而今年省委没有牵头这项工作,故未发生。

		律师年度考核公告	1 次	1	1		1	
		司鉴评审业务类别	22770 项	21755 元/类	1		0.95	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算。
		培训班次	6 个	6 个	1		1	
		课件时长	≥15 分钟	0	1		0	去年底已签合同，由于选题的严谨性，年底才确定下来，后来由于疫情影响延迟开展。
		培训人数每年	80 人	100 人	1		1	
		培训期数每年	2 期	2 期	1		1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65%	0.65	1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	1	
		执法指挥调度系统正常使用率	≥95%	0.95	1		1	
		设备、家具验收通过率	≥99%	1	1		1	
		老化设备修缮率	≥80%	0.8	1		1	
		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0.9	1		1	
		律师	1	1	1		1	

		年度考核公告率				按 B/A 或 A/B* 该指标分值记分。		
		电视辩论大赛质量水平	公正公平	公正公平	1		0	去年底已签合同，由于选题的严谨性，年底才确定下来，后来由于疫情影响延迟开展。
		司鉴业务评审质量	公正、公平	公正、公平	1		1	
		名册质量达到行业水平	持平	持平	1		1	
		培训合格率	1	1	1		1	
		视频质量	≥ 1080P	0	1		0	去年底已签合同，由于选题的严谨性，年底才确定下来，后来由于疫情影响延迟开展。
		培训合格率	≥98%	1	1		1	
		培训师资水平	达到行业水平	达到行业水平	1		1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4 小时	2 小时	1		1	
		系统维修响应时间	≤30 分钟	25 分钟	1		1	
		采购项目	1 年内完成	1 年	1		1	
		司鉴评审	1	1	1		1	

		业务按期完成率					
		司鉴名册印制完成时间	第三季度	第三季度	1	1	
		律师重点人常态化管理	全年	全年	1	1	
		每次立功授予时间	1 年内	1 年内	1	1	
		培训任务按期完成率	1	1	1	1	
		年度完成率	≥99%	≥99%	1	1	
		培训按期完成率	1	1	1	1	
	成本指标	执法指挥调度系统成本	≤50 万元	≤50 万元	1	1	
		购置更换设备、家具成本	≤84 万元	80 万元	1	1	
		司鉴评审业务成本	≤20 万元	20 万元	1	1	

		律师和公证年度考核成本	≤28万元	28万元	1		1	
		破解难题竞赛活动成本	≤10万元	10万元	1		1	
		培训成本	≤40万元	40万元	1		1	
		每分钟制作成本	≤1万元	1万元	1		1	
		每年培训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1		1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指挥调度系统	保障司法行政业务工作顺利开展,为贵州发展做出贡献。	保障司法行政业务工作顺利开展,为贵州发	3		3	
		购置更换设备、家具	办公环境设备有所提升	办公环境设备有所提升	3		3	资金量有限,语音转换设备单价高,占用资金量大。
		司鉴评审业务对司鉴执业的行业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2.5		2.5	
		通过对律师重	提高律师行业队伍的	提高律师行业队伍的	2.5		2.5	

		点人 常态 化管 理工 作	稳定	稳定			
		通过 电视 辩论 大赛	提升司 法行政 业务的 大众知 晓度	提升司 法行政 业务的 大众知 晓度	1	0	由于这个工作是由省委牵 头，我厅协助，而今年省委 没有牵头这项工作，故未发 生。
		司鉴 机构和 人的知 晓率	有所提 升	有所提 升	2.5	2.5	
		各类 业务素 质能力	大幅提 升	大幅提 升	2.5	2.5	
		民众 对司法 行政业 务水平 口碑	明显提 升	明显提 升	2.5	2.5	
		司法 行政工 作影响 力	有所提 升	有所提 升	2.5	2.5	
		培训 后司法 业务素 质	明显提 升	明显提 升	2	2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系统 正常使 用年限	≥1 年	1 年	2	2	
		司法 行政工 作影响	持续提 升	1 年	2	2	

		力					
		通过培训,财务人员适应政府会计制度改革的能力	显著增强	显著增强	2	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	≥90%	0.9	2	2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0.9	1	1	
		律师协会对律师规范化指导满意度	非常满意	非常满意	1	1	
		参与电视辩论大赛人员满意度	0.95	0.95	1	0	由于这个工作是由省委牵头,我厅协助,而今年省委没有牵头这项工作,故未发生。
		民众对司法行政服务水平满意度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	1	
		民众对司	0.9	0.9	1	1	

			鉴业务的满意度					
			培训对象满意度	1	1	1	1	
			课件视频观众满意度	≥99%	0.99	1	1	
			培训对象满意度	非常满意	非常满意	1	1	
总分							91.02	
自评结论	严格按照年初预算绩效值进行评价，分值也严格按照比例分配，总体执行情况较年初设定的绩效值接近，总体执行较好。							

（二）司法事务专项经费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贵州省司法厅本级 填报日期：2018 年 9 月 14 日 项目编码：201924015911120004

项目名称	司法事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名称	贵州省司法厅					主管部门代码	159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990.87	889.7	10	0.9	8.98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中 央补助	0	0	0	0	0		
		本级安排	990.87	889.7	10	0.9	8.98		
		其他收入	0	0	0	0	0		
		结转结余	0	0	0	0	0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职能任务：司法厅的 职能，承担依法治省领导 小组的具体工作，拟订全 省普及法律常识规划并指 导组织实施；指导全省法 制宣传、依法治理工作和 对外法制宣传。监督管理 全省法律援助工作。指导 监督基层司法所建设和人 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 帮教安置工作。指导监督 社区矫正工作。组织实施 全省国家司法考试工作。 领导全省监狱管理工作和 劳动教养管理工作，监督 指导刑罚执行、罪犯改造 、劳动教养执行和劳动教 养场所戒毒管理工作，负 责指导监督律师、公证工 作并承担相应责任，负责 仲裁机构登记管理工作， 主管全省司法鉴定人和司 法鉴定机构的登记管理工 作，负责全省司法行政系 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 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司 法行政系统计划财务工 作。			完成职能任务：司法厅的职能，承担依法治省领导小组的具 体工作，拟订全省普及法律常识规划并指导组织实施；指导 全省法制宣传、依法治理工作和对外法制宣传。监督管理全 省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基 层法律服务、帮教安置工作。指导监督社区矫正工作。组织 实施全省国家司法考试工作。领导全省监狱管理工作和劳动 教养管理工作，监督指导刑罚执行、罪犯改造、劳动教养执 行和劳动教养场所戒毒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律师、公证 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负责仲裁机构登记管理工作，主管全 省司法鉴定人和司法鉴定机构的登记管理工作，负责全省司 法行政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司 法行政系统计划财务工作。法制办合并后，完成审查与编译 、行政复议等工作及纪检监察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 级 指 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A)	全年实 际值 (B)	分值	得分计 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 标	培训 期数	1 期	普法宣 传培训 1 期	3	完成值 达到指 标值,记 满分;未 达指标	3	
			修订 贵州	1 次	1 次	3	3		

		省法律援助条例				值，按B/A 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刑事辩护案件数量	≥600件	568	3		2.83	按实际发生的案件数来统计
		宣传纪录片数量	1部	1	2.5		2.5	
		法治扶贫县、乡镇	22个	22个	1.5		1.5	
		运营12348热线天数	365天	365天	3		3	
		加强法律援助信息化建设县市数量	88个	88个	3		3	
		12.4活动、三下乡活动、六进活动	8次	8次	3		3	
		“七五”普法骨干培训	2次	1次	3		3	
		开展新媒体普法	12次	15次	3		3	

		督导帮扶毕节市法治创建	12 次	12 次	2		2	
		开展法治文化建设和法治创建工作	30 个	156 个	1		1	
	质量指标	运营12348热线接听率	≥90%	0.9113	1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 该指标分值记分。	1	
		加强法律援助信息化建设	0.9	0.9	1		1	
		法律援助宣传群众知晓率	≥95%	0.95	1		1	
		业务培训合格率	1	1	1		1	
		刑事辩护全覆盖	≥95%	0.95	1		1	
		法治扶贫覆盖率	≥90%	0.9	1		1	
		参训	1	1	1		1	

		合格率					
		普法宣传效果	社会民众法制意识有所提升	社会民众法制意识有所提升	1		
		12.4 活动任务完成率	1	1	1	1	
		毕节法治创建活动成效	成效很高	成效很高	1	1	
	时效指标	法治扶贫完成时限	1 年内	1 年内	1	1	
		12348 热线响应	5 秒内	5 秒内	1	1	
		培训按期完成	三季度	三季度	1	1	
		七五普法活动年截至	2020 年	2020 年	1	1	
		培训任务按期完成率	1	1	1	1	
		12.4 活动	前后 1 周	前后 1 周	1	1	
	成本指标	法律援助成本	300	297.3	1	1	
		培训	≤	39.16	1	1	

		成本	39.16万					
		法治毕节成本	≤30万	30万元	1		1	
		为脱贫攻坚提供法治保障,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5	
		援助程度	实现应援尽援,让人民群众在每一桩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从而减少矛盾纠纷	实现应援尽援,让人民群众在每一桩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从而减少矛盾纠纷	5		5	
		社会民众感知法律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5		5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援助水平					
		社会民众获得法律服务	通过热线明显提高效率	通过热线明显提高效率	5	5	
		群众的法律意识	全面提高	全面提高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程度	普遍提高	普遍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对象满意度	≥98%	0.98	2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运营12348热线群众满意度	≥95%	0.95	2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援人满意度	0.9	0.9	2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法治扶贫基层满意度	非常满意	非常满意	2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普法者满意度	0.95	0.95	1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对象满意度	1	1	1	1

总分		98.81	
自评结论	本次评价严格对照年初设定值和实际执行值进行评分，总体执行情况好，产生的总体绩效好。		

（三）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经费（省本级）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贵州省司法厅 填报日期：2018 年 11 月 30 日 项目编 码：201924015911200005

项目名称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专项资金(省本级)						
主管部门名称		贵州省司法厅					主管部门代码	159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88.07	188.1	10	1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中央补助	0	0	0	0	0	
		本级安排	188.07	188.1	10	1	10	
		其他收入	0	0	0	0	0	
		结转结余	0	0	0	0	0	
年度总体目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的部署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的部署要求，抓好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制度的建立和实施，肩负着为国家选拔合格法律职业人才的重任，为推进国家法治建				

标	要求, 抓好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建立和实施, 肩负着为国家选拔合格法律职业人才的重任, 为推进国家法治建设和完善司法体制改革起到积极作用。 目标 1: 完成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主观题计算机化考试改革工作任务 目标 2: 做好 2019 年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主客观题两阶段考试组织实施工作 目标 3: 完成 2018 成绩合格人员及应届毕业生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授予工作 目标 4: 完成对考试工作的监考、监督工作			设和完善司法体制改革起到积极作用。 目标 1: 完成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主观题计算机化考试改革工作任务 目标 2: 做好 2019 年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主客观题两阶段考试组织实施工作 目标 3: 完成 2018 成绩合格人员及应届毕业生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授予工作 目标 4: 完成对考试工作的监考、监督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付宝收费平台租用	2 次	2 次	4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4	
			考务工作证数量	≥ 2000 个	2500 个	4		4	
			考务工作	≥2 期	4 期	3		3	

		培训					
		参训人数	≥200人	200人	3		
		考生数量	≥18000个	24586个	3		
	质量指标	C证考试通过率	0.2	0.08	3	1.5	司法部缩小了我省可以收益C证的区县数量，故降低了通过率
		A证考试通过率	0.1	0.118	3	3	
		考试作弊仪器配备	达到标准化	达到标准化	3	3	
		参训人员合格率	1	1	3	3	
		考试作弊发	1	1	3	3	

		现并处置率					
	时效指标	考试工作培训时间	每年9月以前	每年9月以前	3	3	
		报名收费上缴国库时间	每年8月底	每年8月底	3	3	
		客观题考试完成时间	每年九月份	每年九月份	3	3	
		报名收费工作完成时间	每年8月以前	每年8月以前	3	3	
		主观题	每年十月份	每年十月份	3	3	

			考试完成时间			
		成本指标	试卷成本	≤75.6万元	34.82万元	3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对贵州法治水平的贡献	为贵州法治建设选拔、输送和储备了大批合格的法律职业人才	为贵州法治建设选拔、输送和储备了大批合格的法律职业人才	9
			律师行业水平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7
			对依法治国的贡献	选拔高素质社会主义法律职业人才、为全面依法治国提供人才保障	选拔高素质社会主义法律职业人才、为全面依法治国提供人才保障	7
		生态	机考	有效的节约了	有效的节约了	7
	2	按照实际报名人数及应上交司法部的试卷成本发生数。				
	9					
	7					
	7					
	7					

		效益指标	改革	约了我国不可再生资源	我国不可再生资源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生满意度	大于95%	0.999	5	5	
			授予证书人员满意度	大于95%	0.999	5	5	
总分							97.5	
自评结论	本次评价严格按照年初设定的目标值和实际执行值进行对照评分，总体执行情况和产生的效果都非常好，扣分原因主要是受上级政策影响。							

（四）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经费（省对下）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贵州省司法厅本级 填报日期：2018 年 11 月 30 日 项目编码：201924015921200001

项目名称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专项资金（省对下）						
主管部门名称	贵州省司法厅					主管部门代码	159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	260.1	260.1	10	1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

		总额（万元）						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中央补助		0	0	0	0			0
		本级安排		260.1	260.1	10	1			10
		其他收入		0	0	0	0			0
		结转结余		0	0	0	0			0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的部署要求，抓好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制度的建立和实施，肩负着为国家选拔合格法律职业人才的重任，为推进国家法治建设和完善司法体制改革起到积极作用。 目标 1：完成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考试计算机化考试改革工作任务 目标 2：做好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主客观题两阶段考试组织实施工作 目标 3：完成每年成绩合格人员及应届毕业生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授予工作 目标 4：完成对考试工作的监考、监督工作 目标 5：九个市州完成机考机位的租用工作 目标 6：九个市州完成机考工作的监考和具体实施工作 目标 7：九个市州完成机考工作的保电、保网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的部署要求，抓好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制度的建立和实施，肩负着为国家选拔合格法律职业人才的重任，为推进国家法治建设和完善司法体制改革起到积极作用。 目标 1：完成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考试计算机化考试改革工作任务 目标 2：做好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主客观题两阶段考试组织实施工作 目标 3：完成每年成绩合格人员及应届毕业生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授予工作 目标 4：完成对考试工作的监考、监督工作 目标 5：九个市州完成机考机位的租用工作 目标 6：九个市州完成机考工作的监考和具体实施工作 目标 7：九个市州完成机考工作的保电、保网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市州考场数量	≥285个	161	1.2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指标值，按	1	司法部考试方式改革，客观题考试采取轮考形式，考场数量相应减半	

					B/A 或 A/B*该 指标分 值记分。		
		共 计 9 个 市 州 计 算 机 租 赁 机 位 数 量	$\geq$ 19425 个	9746	1. 25	1	司法部考试方式改革，客观 题考试采取轮考形式，计算 机机位租赁相应减半
		9 个 市 州 考 务 人 员 数 量 总 计	$\geq$ 2000 个	2000 个	1. 25	1. 25	
		考 生 数 量	$\geq$ 8000 人	6655 人	1. 25	1. 25	按实际通过客观题考试的人 数统计
		六 盘 水 市 考 生 数 量	$\geq$ 1300 人	1700	2. 5	2. 5	
		遵 义 市 考 生 数 量	$\geq$ 2400 人	3401	2. 5	2. 5	

		安顺地区考生数量	≥ 1000 人	0	2.5		0	受计算机化开始要求的限制，和贵阳考区合并。
		铜仁地区考生数量	≥ 1000 人	0	2.5		0	受计算机化开始要求的限制，分流考生至黔东南考区，故撤销铜仁考区。
		黔西南州考生数量	≥ 1000 人	1350	2.5		2.5	
		毕节市考生数量	≥ 1000 人	0	2.5		0	受计算机化开始要求的限制，分流考生至六盘水考区和贵阳考区，故撤销毕节考区。
		黔东南考生数量	≥ 1300 人	1200	2.5		2	按实际报名人数统计
		黔南考生数量	≥ 1000 人	1145	2.5		2.5	

质量指标	考场设备	达到国家考试标准级别	达到国家考试标准级别	2.5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5	
	考试作弊仪器配备	达到标准化	达到标准化	2.5		2.5	
	参考人员信息核对	与公安机关信息系统一致	与公安机关信息系统一致	2.5		2.5	
	考试作弊发现并处置率	1	1	2.5		2.5	
	考试期间及测试期间的保网情况	1	1	2.5		2.5	

			九个市州考试及测试期间的保电情况	1	1	2.5		2.5	
		时效指标	全省主观题考试完成时间	每年十月份	每年十月份	2.5		2.5	
			全省客观题考试完成时间	每年九月份	每年九月份	2.5		2.5	
		成本指标	市州考务人工成	57.6 万元	57.6 万元	2.5		2.5	

			本					
			9个					
			市州客					
			观题租	≤180	178.34万		2.5	
			赁机位	万元	元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对依法治国的贡献	成本合计			9	2.5	
			选拔高素		选拔高素			
			质社会		质社会			
			主义法		主义法			
			律职业		律职业			
		对贵州法治水平的贡献	人才、为全面依法治国提供人才保障		人才、为全面依法治国提供人才保障	7	9	
			为贵州法治建设选拔、输送和储备了大批合格的法律职业人才		为贵州法治建设选拔、输送和储备了大批合格的法律职业人才			
		律师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7	7	

			行业水平					
		生态效益指标	机考改革	有效的节约了我国不可再生资源	有效的节约了我国不可再生资源	7	7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生满意度	大于95%	0.99	5	5	
			考生家长满意度	≥95%	0.99	5	5	
总分							91.5	
自评结论	严格按照评分要求进行年初设定值和实际执行值扣减分，总体执行情况好，部分扣分项目主要是受总体政策影响和上级要求影响。							

（3）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贵州省司法厅没有终点项目绩效评价。

四、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

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

他费用。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行政运行：反映贵州省司法厅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司法-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司法-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司法-基层司法业务：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148”法律服务专用电话等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司法-普法宣传：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司法-法律援助：反映各级法律援助机构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的支出。

（二十三）公共安全支出-司法-国家统一职业资格考试：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举办司法统一考试所需的支出，包括报名组织费、命题费、试卷印刷费、阅卷费、考场租赁等费。

（二十四）公共安全支出-司法-社区矫正：反映各级司法

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支出。

(二十五)公共安全支出-司法-法制建设: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法制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公共安全支出-司法-信息化建设:反映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公共安全支出-司法-其他司法支出:反映司法行政部门发生的法学研究费、司法协助费、典型推广和表彰费、证书工本费等支出。

(二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监狱-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监狱-其他监狱支出:反映监狱管理部门及监狱发生的调犯费、突发事件及预案处置费、特殊案犯经费、驻监武警等机构补助费、警察服装费、宣传及奖励费、老残人员经费、罪犯技术辅导人员及关键要害岗位人员补助费等支出。

(三十)教育支出-进修及培训—培训支出: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再本科目反映。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十三）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和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特殊岗位津贴等。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6%，不得高于12%。）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贵州省司法厅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06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3.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1,582.25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11.4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其他收入	7	2,413.9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03.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85.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0.00
	25			55	
本年收入合计	26	12,483.22	本年支出合计	56	12,766.4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7	0.00	结余分配	57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1,389.3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8	1,106.19
	29			59	
总计	30	13,872.59	总计	60	13,872.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贵州省司法厅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小计
栏次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合计	12,483.22	10,069.22	0.00	0.00	0.00	0.00	0.00	2,413.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80	83.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83.80	83.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3.80	83.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346.68	8,93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413.99
20406	司法	11,138.60	8,72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413.99
2040601	行政运行	8,610.93	6,196.94	0.00	0.00	0.00	0.00	0.00	2,413.99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4.82	1,394.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2.19	72.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74.00	7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387.10	387.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	188.07	188.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31.35	31.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356.51	356.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55	22.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7	监狱	208.08	208.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701	行政运行	208.08	208.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1.40	1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1.40	1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1.40	1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6.41	526.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26.41	526.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436.91	436.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89.50	89.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4.94	514.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4.94	514.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4.94	514.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贵州省司法厅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766.40	10,080.57	2,685.8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80	83.8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83.80	83.8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3.80	83.8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582.26	8,896.42	2,685.84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0,947.88	8,262.25	2,685.63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8,262.25	8,262.25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4.47	0.00	1,484.47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1.22	0.00	81.22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74.00	0.00	74.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434.91	0.00	434.91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	199.54	0.00	199.54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31.35	0.00	31.35	0.00	0.00	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356.51	0.00	356.51	0.00	0.00	0.0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1.08	0.00	1.08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55	0.00	22.55	0.00	0.00	0.00
20407	监狱	634.38	634.17	0.21	0.00	0.00	0.00

2040701	行政运行	634.17	634.17	0.00	0.00	0.00	0.00
2040799	其他监狱支出	0.21	0.00	0.21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1.40	11.4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1.40	11.4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1.40	11.4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67	503.6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3.67	503.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414.17	414.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89.50	89.5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5.29	585.2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5.29	585.2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5.29	585.2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贵州省司法厅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06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3.80	83.8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9,490.61	9,490.61	0.00
	5		五、教育支出	35	11.40	11.4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03.67	503.67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85.29	585.2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5	10,069.22	本年支出合计	55	10,674.76	10,674.7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899.8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	294.36	294.36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899.89		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0.00		58			
	29			59			
总计	30	10,969.11	总计	60	10,969.11	10,969.1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贵州省司法厅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674.76	7,988.93	2,685.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80	83.8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3.80	83.8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3.80	83.8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490.62	6,804.78	2,685.84
20406	司法	9,166.01	6,480.38	2,685.63
2040601	行政运行	6,480.38	6,480.38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4.47	0.00	1,484.47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1.22	0.00	81.22
2040605	普法宣传	74.00	0.00	74.00
2040607	法律援助	434.91	0.00	434.91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99.54	0.00	199.54
2040610	社区矫正	31.35	0.00	31.35

2040612	法制建设	356.51	0.00	356.51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1.08	0.00	1.0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55	0.00	22.55
20407	监狱	324.61	324.40	0.21
2040701	行政运行	324.40	324.40	0.00
2040799	其他监狱支出	0.21	0.00	0.21
205	教育支出	11.40	11.4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1.40	11.4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1.40	11.4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67	503.6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3.67	503.6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17	414.1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50	89.5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5.29	585.2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5.29	585.2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5.29	585.2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贵州省司法厅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51.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2.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65.47	30201	办公费	134.5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09.25	30202	印刷费	23.0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238.8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26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4.76	30204	手续费	0.1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8.01	30205	水费	10.8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5.61	30206	电费	68.9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40	30207	邮电费	24.4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66	30211	差旅费	37.2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3.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1.49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7.94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14	30214	租赁费	16.7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4.27	30215	会议费	9.61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5.65	30216	培训费	11.4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45.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6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84.9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13.1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0.7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2.3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1.9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7.36	30229	福利费	0.6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7.8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9.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45			
人员经费合计		7,065.47	公用经费合计					923.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贵州省司法厅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5.42	11.49	55.71	0.00	55.71	8.22	69.14	11.49	54.05	0.00	54.05	3.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贵州省司法厅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贵州省司法厅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